

國立中央大學總務處營繕組 誠徵專任人員(行政助理)1名

【職務說明】

- 一、職稱:專任人員(行政助理)。
- 二、工作內容:
 - 1.辦理營繕工程採購相關業務。
 - 2.全校電梯年度維護保養採購業務。
 - 3.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三、工作時間:

- 1. 週休二日, 出勤管理比照本校契約僱用人員規定辦理。
- 2. 視單位業務狀況配合加班及出差,並依本校規定及相關法令辦理。

四、聘期:

- 1.自起聘日起2年為止(聘期屆滿,得視業務情形、本校財務狀況及表現優異程度,經單位主管評估,提至本校職員員額小組通過後,依校內規定程序轉聘本校契僱人員)。
- 2.試用期為3個月。

五、待遇:

- 1.比照本校契約僱用人員報酬標準表支薪(學士學歷起薪34,960元,碩士學歷起薪40,335元)。
- 2. 勞保、健保及勞工退休金依相關法令辦理。
- 【公告日期】即日起至113年3月31日止。
- 【工作地點】本校營繕組(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)。

【資格及其他條件】

- 一、資格條件:
 - 1.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歷。
 - 2.具有公務機關行政經驗尤佳。
 - 3.具有採購證照者尤佳。

二、其他條件:

- 1.具學習熱忱及良好服務態度。
- 2.個性主動積極、負責,具溝通協調能力者。

【應徵方式】

- 一、請於113年3月31日下午5時前至指定網址 https://app.hrda.pro/s/i/nIeu6K 填寫報名資料,並依系統指示至個人郵件信箱收信,完成第一階段線上錄影面試(手機或電腦均可使用),本階段占整體應徵分數10%(完成者即得本項分數)
- 二、報名時應上傳下列表件(請依序合併為1個 PDF 檔):
 - 1.個人履歷及自傳。
 - 2.最高學(經)歷畢業證書影本。
 - 3. 證照專長等與本職務相關之證明文件影本。
- 三、本職缺得酌列候補人員2名,候補期間3個月。
- 四、聯絡人: (03) 4227151分機57321, 林組長。
- 五、備註:合則約談,如資格不符或未獲錄取時,恕不退件或另行通知。